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551号)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公司主要资产及负债

1. 年报披露,公司期末货币资金38.12亿元,同比增长62.68%,其中受限货币资金8.96亿元;本期利息收入2318.19万元,同比下降55.34%;短期借款余额36.87亿元,同比增长3.4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4.22亿元;长期借款余额19.04亿元,同比增长323.20%。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经营模式和资金安排,说明融资用途及融资规模的合理性;(2)主要受限资金的情况,包括受限原因、受限额度、债权人名称、是否关联方等信息;(3)结合年度日均货币资金余额及货币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说明利息收入和货币资金规模是否匹配;(4)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以及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5)结合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分析公司偿债能力及风险;(6)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

2. 年报披露,公司前期收购赛轮北美和动力轮胎形成商誉4.67亿元,未计提过减值准备。期末公司商誉余额2.96亿元,同比下降46.24%,主要因本年计提动力轮胎商誉2.39亿元。2019年,赛轮北美及动力轮胎按照各自经营模式分

别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不再对赛轮北美及动力轮胎进行一体化管理，本期末将赛轮北美销售业务及动力轮胎销售业务作为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请公司补充披露：（1）动力轮胎商誉的形成原因，相关资产组包含资产的具体项目；（2）公司将赛轮北美及动力轮胎商誉分拆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3）动力轮胎业绩预测情况，自收购以来各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以及各报告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包括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列示营业收入、收入增长率、净利润、毛利率、费用率、净利率水平、自由现金流、折现率等重点指标的来源；（4）结合动力轮胎前期盈利预测、实际实现及各期末商誉减值测试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前期商誉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5）请评估师和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

二、关于公司经营情况

3. 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 151.28 亿元，同比增长 10.55%；公司期末应付账款 15.79 亿元，同比下降 13.45%；应付票据 16.76 亿元，同比下降 9.90%；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09 亿元，同比增加 0.49%，变动较小。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业务模式、采购与付款政策、供应商变化等情况，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的情况下应付项目下降的原因；（2）结合公司销售与回款政策、主要客户结算方式变化等情况，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原因；（3）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4. 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管理费用 5.92 亿元，同比增长 61.80%，主要为股权激励费用增加 1.23 亿元；另外本期研发费用 3.2 亿元，同比增长 38.67%。请公司补充披露：（1）股权激励相关处理的会计政策、计量方法，说明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公司目前重点研发项目的情况，包括项目名称、研发计划、拟投入金额、目前投入金额、形成资产明细及金额、直接投入资金支出去向等；（3）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三、其他

5. 年报披露，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459.83 万元，同比下降 86.57%，其中，客户 12 的业务往来款 3151.04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1）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包括交易对方名称、是否关联方、金额、交易背景、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2）客户 12 的交易背景，全额计提坏账的依据；（3）

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6. 年报披露，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2.61 亿元，公司称本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部分前期确认为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产品本年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司期末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9700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

（1）列示公司除理财产品外主要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情况，包括类型、金额、购入日期、本年公允价值变动等；（2）披露公司非银行理财的具体情况，包括金额、底层资产及最终去向是否与关联方存在关系；（3）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说明其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4）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7. 年报披露，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76 亿元，同比增长 24.43%；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94 亿元，其中预付工程和设备款 1.86 亿元，同比增长 189.05%，增幅较大；预付投资款 837.14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主要预付款项情况，包括交易对方、是否关联方、交易背景、账龄情况等，并说明是否存在非经营性的预付款项；（2）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涉及的交易背景、对方、是否关联方、相关工程建设情况和设备购买情况等；（3）预付投资款购买的资产情况，包括资产名称、资产内容、资产价格、目前交易推进情况等；（4）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